



哈密市伊吾县
苇子峡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苇子峡乡人民政府
2025年7月

序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建立“多规合一”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国家及地区发展战略，贯彻落实新时期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现结合苇子峡乡实际情况，编制了《哈密市伊吾县苇子峡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围绕乡域农业产业优势及历史文物古迹、自然人文景观等特色资源，发展特色农业种植和文化休闲旅游，将苇子峡乡建设成为伊吾河谷生态休闲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有机野山杏之乡，以现代农业、乡村旅游为主的农旅融合示范乡镇。

为充分反映民意、凝聚共识、汇聚各方智慧，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可实施性，现根据有关法律要求，就《规划》予以公示，广泛征询公众意见建议。



概况

- 苇子峡乡位于伊吾县城北部35公里处，东接下马崖乡，南抵伊吾县，西邻盐池乡，北至淖毛湖镇，省道S656从乡中心南北向穿越。
- 下辖一个行政村：杏花村（原沙依巴克恰村、乔尔乔村）。

规划范围

- 乡域国土总面积约为1292.59平方千米。
- 乡驻地于杏花村，总面积79.91公顷。

规划范围

- 近期2025年
- 目标年2035年
- 远景展望至2050年



目录

01 目标定位

- 1.1 发展定位
- 1.2 发展目标
- 1.3 发展策略

02 国土空间格局

- 2.1 总体空间格局
- 2.2 生态保护格局
- 2.3 产业发展布局
- 2.4 镇村体系规划

03 资源保护利用

- 3.1 耕地资源保护
- 3.2 生态资源保护
- 3.3 历史文化保护

04 综合支撑体系

- 4.1 综合交通规划
- 4.2 公共服务体系
- 4.3 市政基础设施
- 4.4 综合防灾减灾

05 乡驻地规划

- 5.1 乡驻地空间结构
- 5.2 公共服务设施
- 5.3 道路交通规划

06 规划实施保障

- 6.1 完善规划管理机制
- 6.2 建立规划“一张图”
- 6.3 保障近期项目实施

01

目标定位

1.1 发展定位

1.2 发展目标

1.3 发展策略



1.1 发展定位

落实并深化上位规划对苇子峡乡的定位，同时结合苇子峡乡自身特色及发展条件，将苇子峡乡定位为：

伊吾河谷生态休闲区的重要组成部分

有机野山杏之乡

以现代农业、乡村旅游为主的农旅融合示范乡镇

形象定位：好客驿站·杏韵小镇

1.2 规划原则

2025年近期目标

全面落实三条空间管制控制线；各级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体系建立；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耕地保护指标得到落实；充满活力的城乡发展格局基本奠定；国土空间的保护、利用、治理和修复水平明显提高。

展望2035年

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开放高效、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建成农旅融合示范乡镇。

梦圆2050年

全面建成安全、绿色、开放、协调、可持续的魅力国土空间。生态基础更加稳固，乡村产业振兴发展，安全韧性全面提升，人居环境大幅提升。建设成为生态环境优美、城乡和谐发展、人民生活幸福的魅力苇子峡。

1.3 发展策略

1 生态优先 绿色发展

生态保护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苇子峡乡生态环境为本地，加强对蝴蝶谷、野杏林的生态环境保护，构筑城镇绿色发展的根基。

全域土地综合治理保护及生态修复

以生态修复为主，持续推进防沙治沙、退耕还林还草、东天山生态保护修复等重点生态建设工程，积极开展以营造防风固沙林、农田防护林和新农村村庄绿化为主要内容的造林绿化活动，加大绿洲内部重点区域的绿化与生态治理力度。优化农田灌溉体系，提升耕地质量等级，构筑生态优良的生态网络。

2 产业为纲 融合发展

以苇子峡乡基础产业为抓手，持续发展规模农业，积极发展配套农副产品加工业，巩固0.5万亩野山杏生产基地，积极推进野山杏产品向果脯、果干、果仁、杏油，及药物方向综合发展；重点发展农旅融合服务产业，实现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形成完善的产业链条，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

3 适当集聚 品质发展

以苇子峡乡成立农村社区为契机，引导乡村人口集聚，完善杏花苑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推进城镇服务向社区延伸，提升人居环境，提高村民生活品质，健全社区治理体系。

02

国土空间格局

2.1 总体空间格局

2.2 生态保护格局

2.3 产业发展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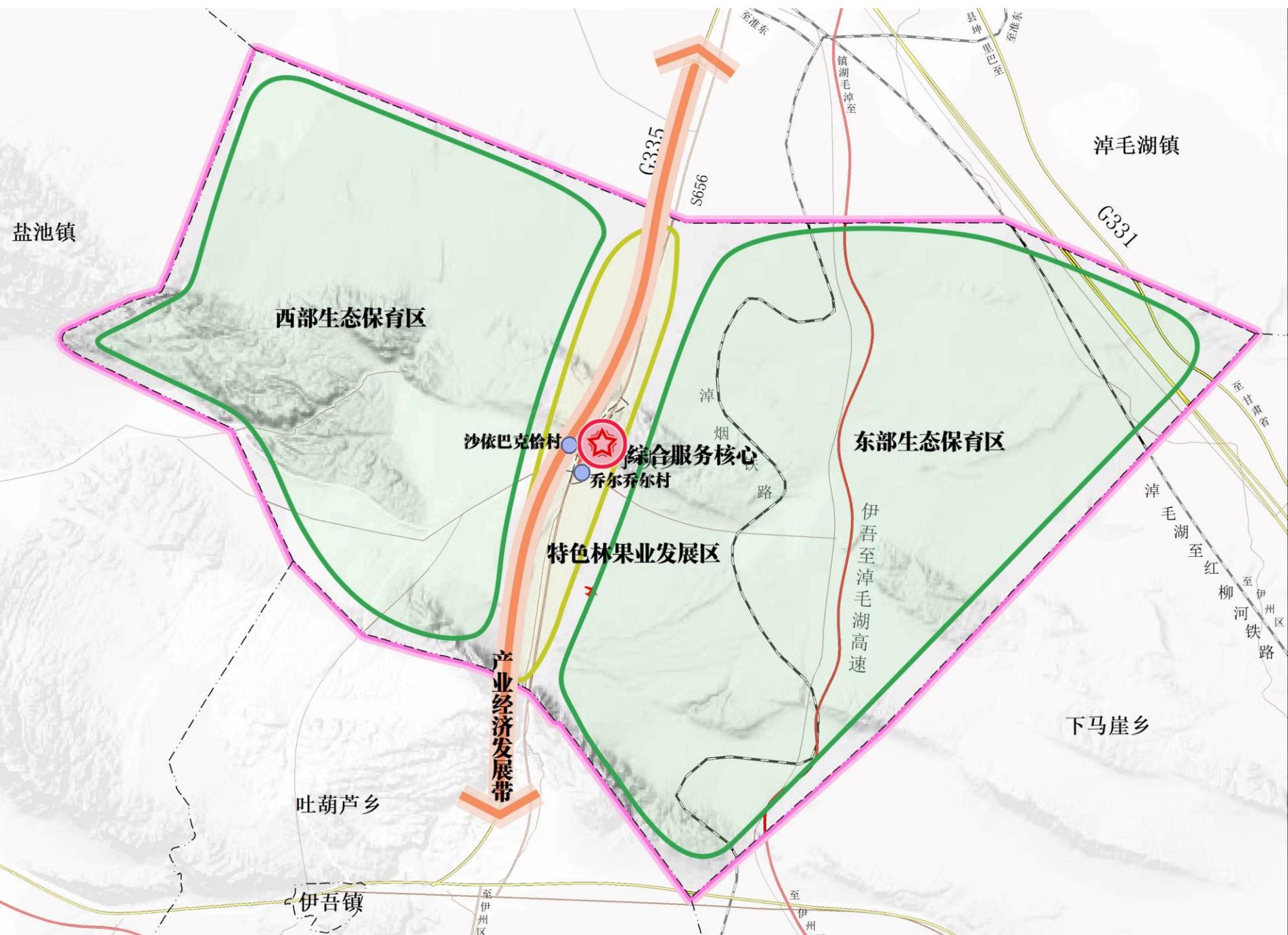
2.4 镇村体系规划



2.1 总体空间格局

构建“一核、一轴、两区、多点”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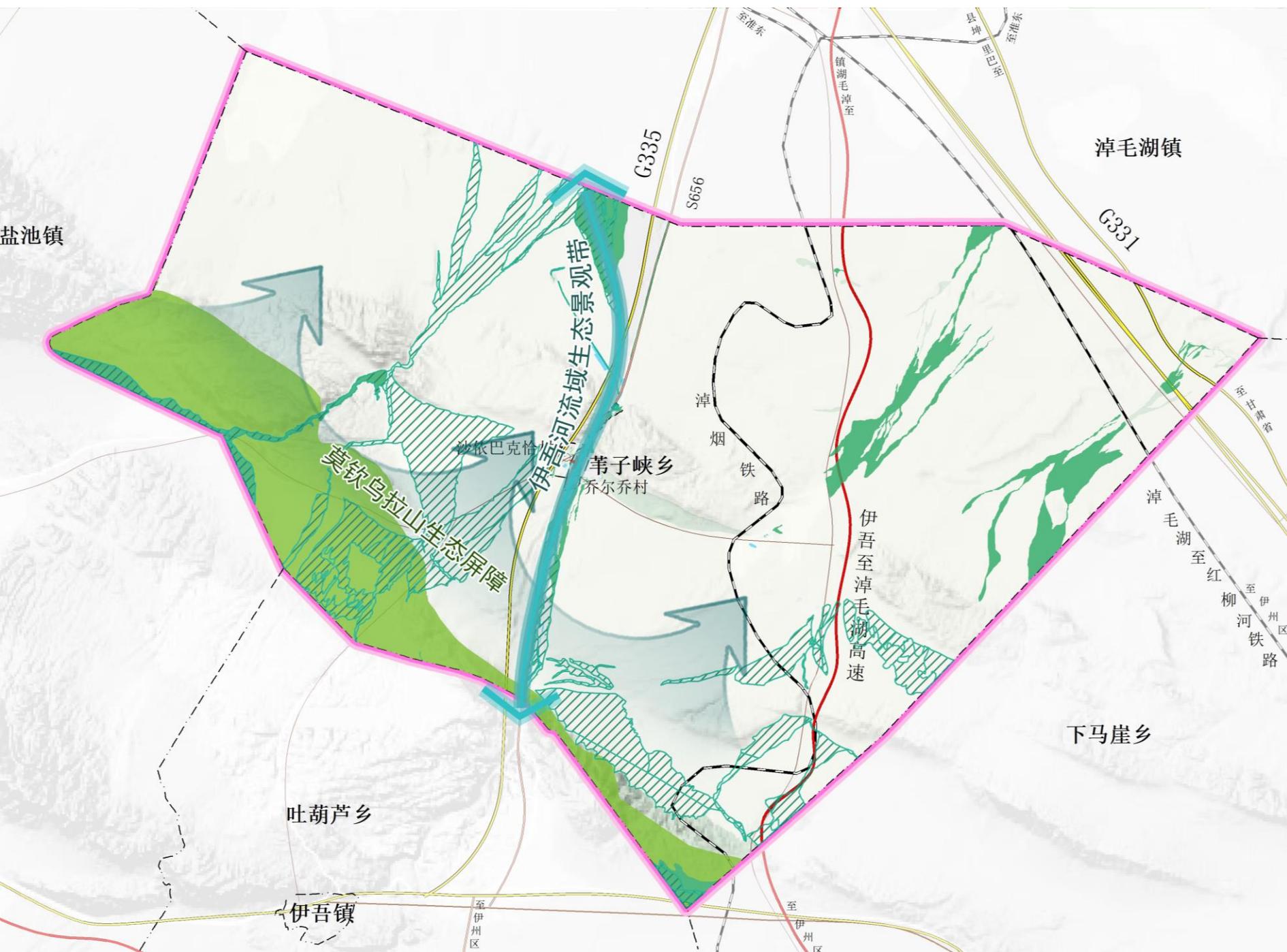
- “一核”：为镇域综合服务核心；
- “一轴”：为依托G335以及S565形成以有机农牧业、生态观光农业为主导的产业经济发展带；
- “两区”：分别为特色养殖业发展区；特色种植业发展区；
- “多点”：为各行政村服务节点。



2.2 生态保护格局

构建“一屏、一带”的生态保护格局

- “一屏”：指莫钦乌拉山生态屏障；
- “一带”：指伊吾河流域生态景观带。



2.3 产业发展布局

构建“一心、一轴、两区、五基地”的产业空间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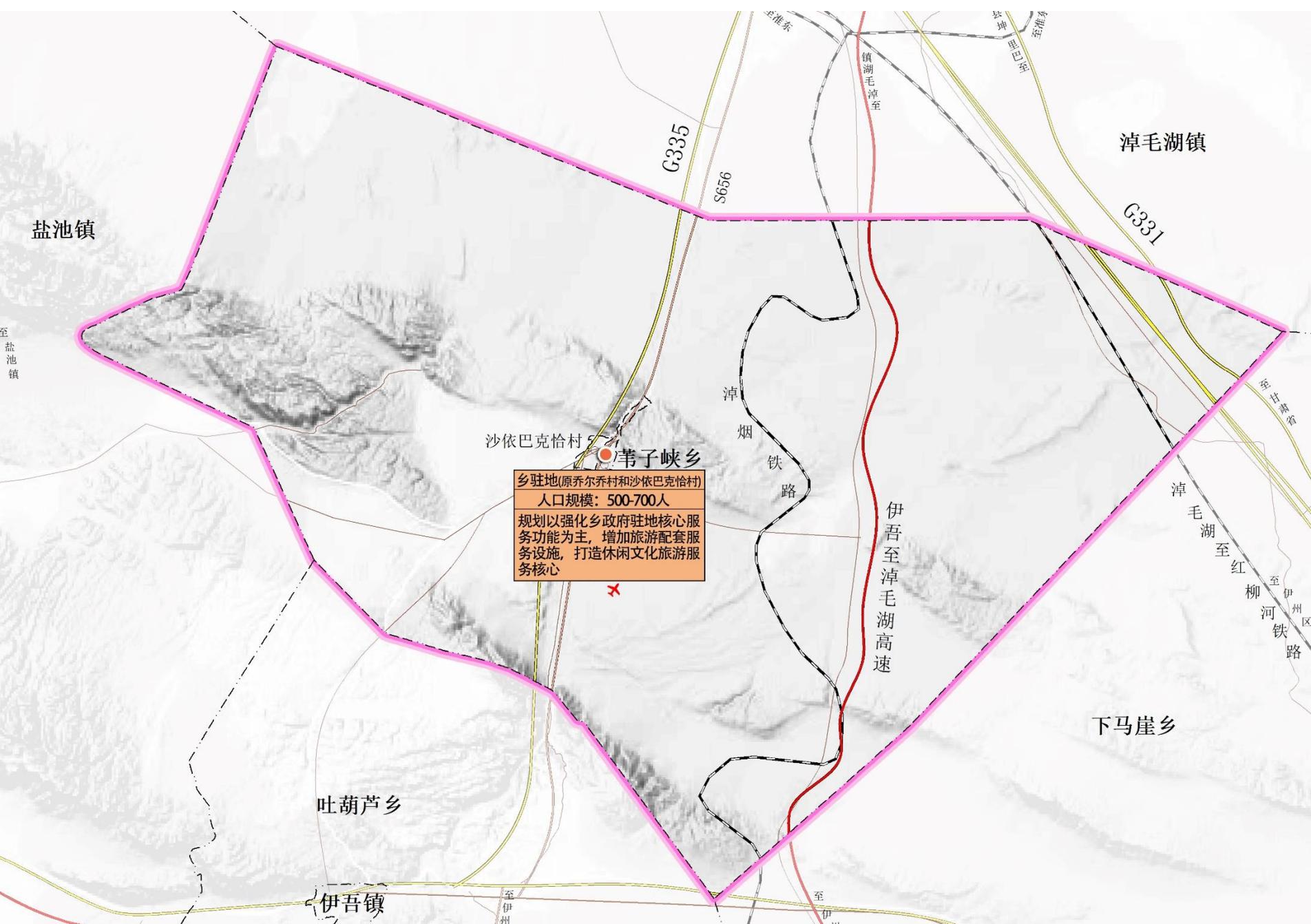
- “一心”：依托乡驻地打造综合产业发展核心；依托杏花村集中居民点打造休闲文化旅游中心；
- “一轴”：南北向沿S656省道打造产业综合发展轴；打造集文化休闲旅游、沿路商业商贸服务于一体的产业经济发展带；
- “两区”：分别位于西部生态保育区和东部生态保育区；
- “五基地”：包括特色养殖（冷水鱼、冷水蟹）示范基地、尤勒墩生态旅游基地、蝴蝶谷田园休闲基地、杏林基地以及低空经济示范基地。



2.4 镇村体系规划

构建“乡驻地/居住片区”镇村体系结构

□ **乡驻地**：为苇子峡乡人民政府所在地，位于原乔尔乔村和沙依巴克恰村，目前整合为杏花村，包括文化站片区、新片区及村委会片区三个居住片区。人口规模为500-700人。



03

资源保护利用

3.1 耕地资源保护

3.2 生态资源保护

3.3 历史文化保护



3.1 耕地资源保护

01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以确保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为目标，围绕实现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增强粮食可持续生产能力，促进耕地可持续利用，确保耕地实有面积基本稳定、质量不下降。

02

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严控建设占用耕地，强化用地规模审查，引导各类非农建设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确需占用的，必须按照“以补定占、先补后占、谁占谁补”的原则，补充数量

03

实施耕地“进出平衡”

严格控制优质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为基础，除国家安排退耕还林还草、自然灾害损毁难以复耕、河湖水面自然扩大造成的耕地永久淹没等特殊情况下，将耕地转为林地、园地、坑塘水面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需通过将其他农用地整治为耕地等方式，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实现区域范围内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不减少。

3.2 生态资源保护

水资源保护

保护乡域涉水空间，保障用水安全，落实上位规划河流、水库、塘坝管理范围，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实施管理。保护灌溉渠系，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林地资源保护



加强绿洲边缘防护林、河流水库防护林和道路防护林保护，重点对防护林退化或缺失区域实施修复和补植，构建完整的绿洲防护林网络，保护绿洲生态安全稳定。

草地资源保护

对绿洲边缘草地实行封禁保护，禁止樵采放牧开荒，以自然恢复为主，辅以补播草种等工程措施，提升草地综合植被盖度和草地质量。



湿地资源保护



全面评估并分析湿地资源及受威胁状况，优化自然资源利用结构，增大湿地生态保护用地，加大重要湿地的保护力度，根据形势需要适当增加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生态保护用地面积。

3.3 历史文化保护

推进活化利用。坚持以用促保，让历史文化遗产在有效利用中成为乡村的特色标识和公众的时代记忆，让历史文化和现代生活融为一体，实现永续传承。

- 1处自治区级古墓葬：苇子峡墓地；
- 3处县级古遗址：苇子峡一号遗址、苇子峡二号遗址、尤勒墩烽燧遗址；
- 1处县级矿藏旧址：苇子峡金矿旧址遗址。



04

综合支撑体系

4.1 综合交通规划

4.2 公共服务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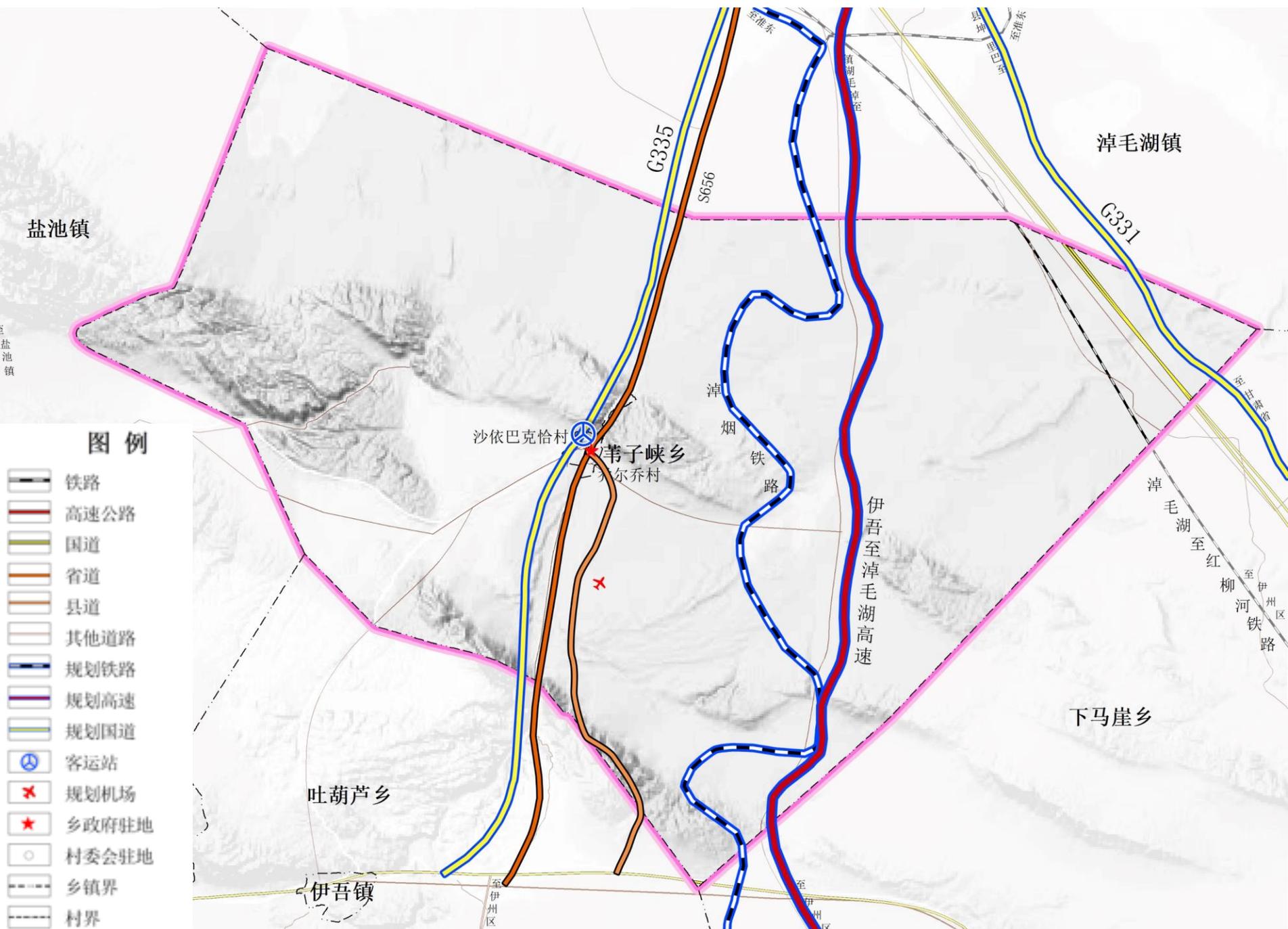
4.3 市政基础设施

4.4 综合防灾减灾

4.1 综合交通规划

构建外联内畅的区域综合交通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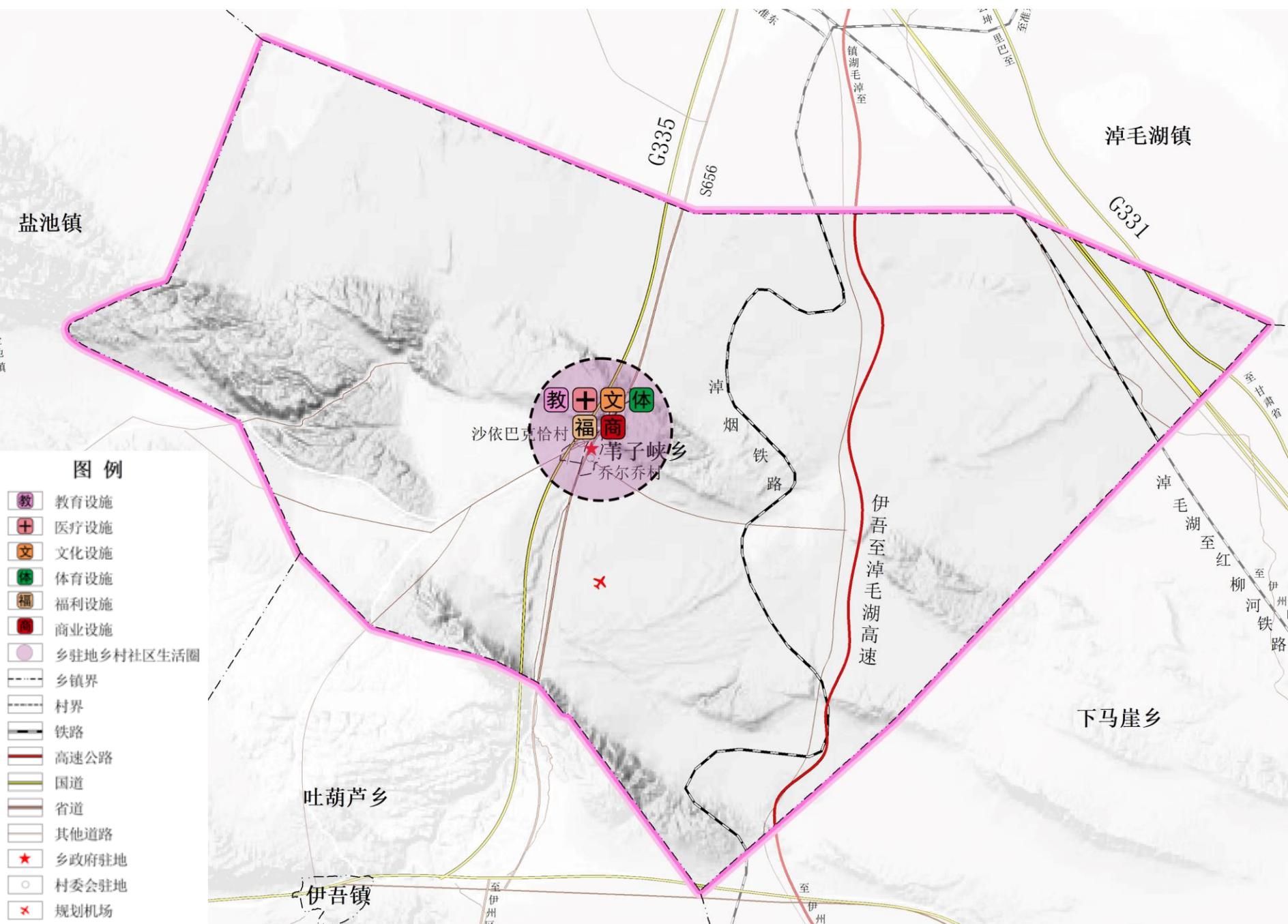
- 机场：伊吾通用机场
- 铁路：烟淖铁路
- 高速：伊吾至淖毛湖高速
- 国道：国道G335
- 省道：省道S656
- 县道：县道X115



4.2 公共服务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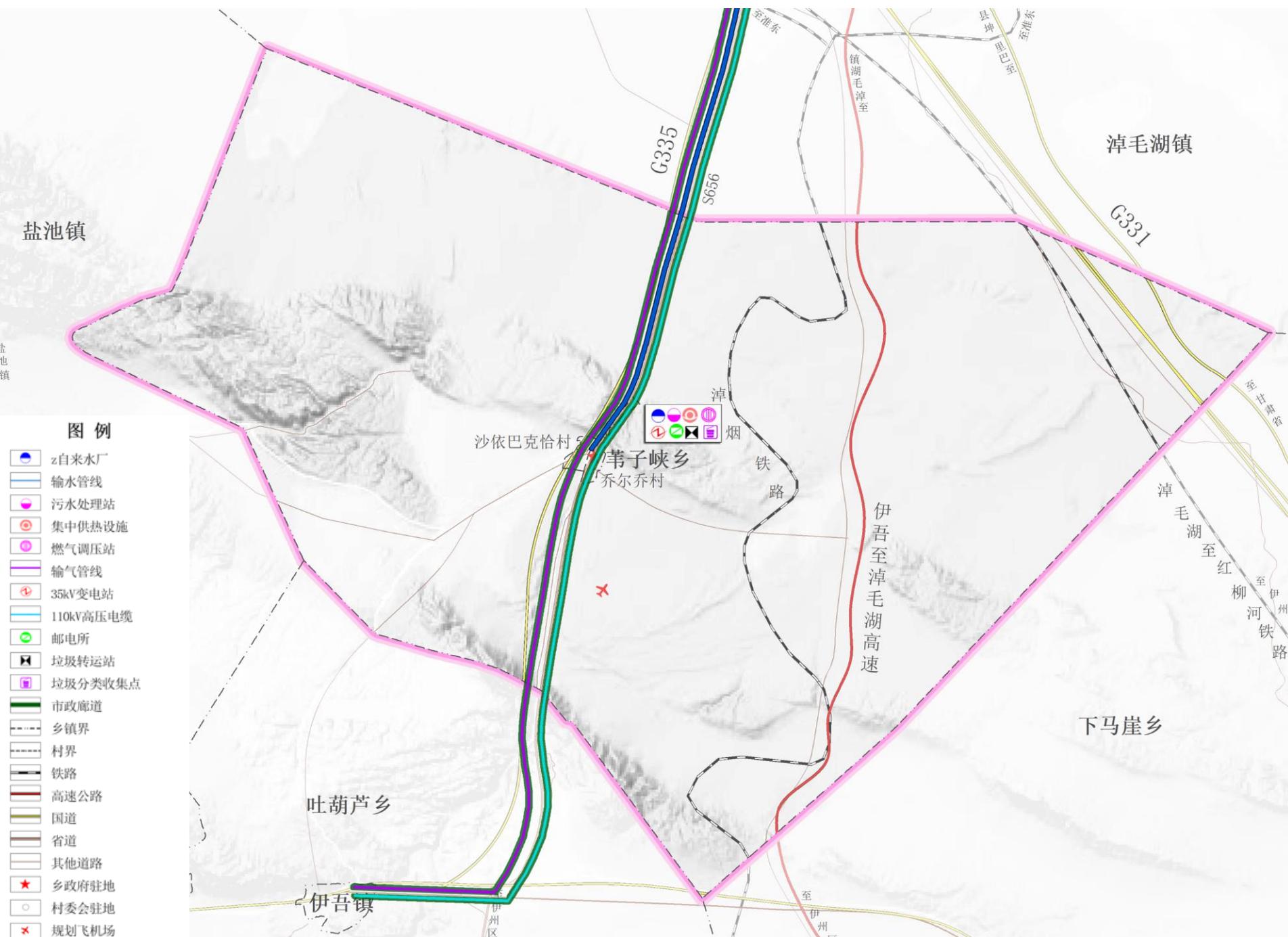
补足设施短板，构建“乡镇-片区”两级公共服务体系

- **乡镇级生活圈：**乡镇驻地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包括乡政府、派出所、卫生室、图书馆、文化活动室、健身广场、电商网点、集贸市场等。
- **片区级生活圈：**片区宜配置村务室、老年活动室农家书屋、小游园、快递服务点、特色民俗服务点等公共服务设施。



4.3 市政基础设施

按照全域覆盖、分类布局、方便实用原则，实施区域供水，采用适度集中的污水处理模式，完善各类市政设施短板，合理预留重要市政廊道



05

乡驻地规划

5.1 乡驻地空间结构

5.2 公共服务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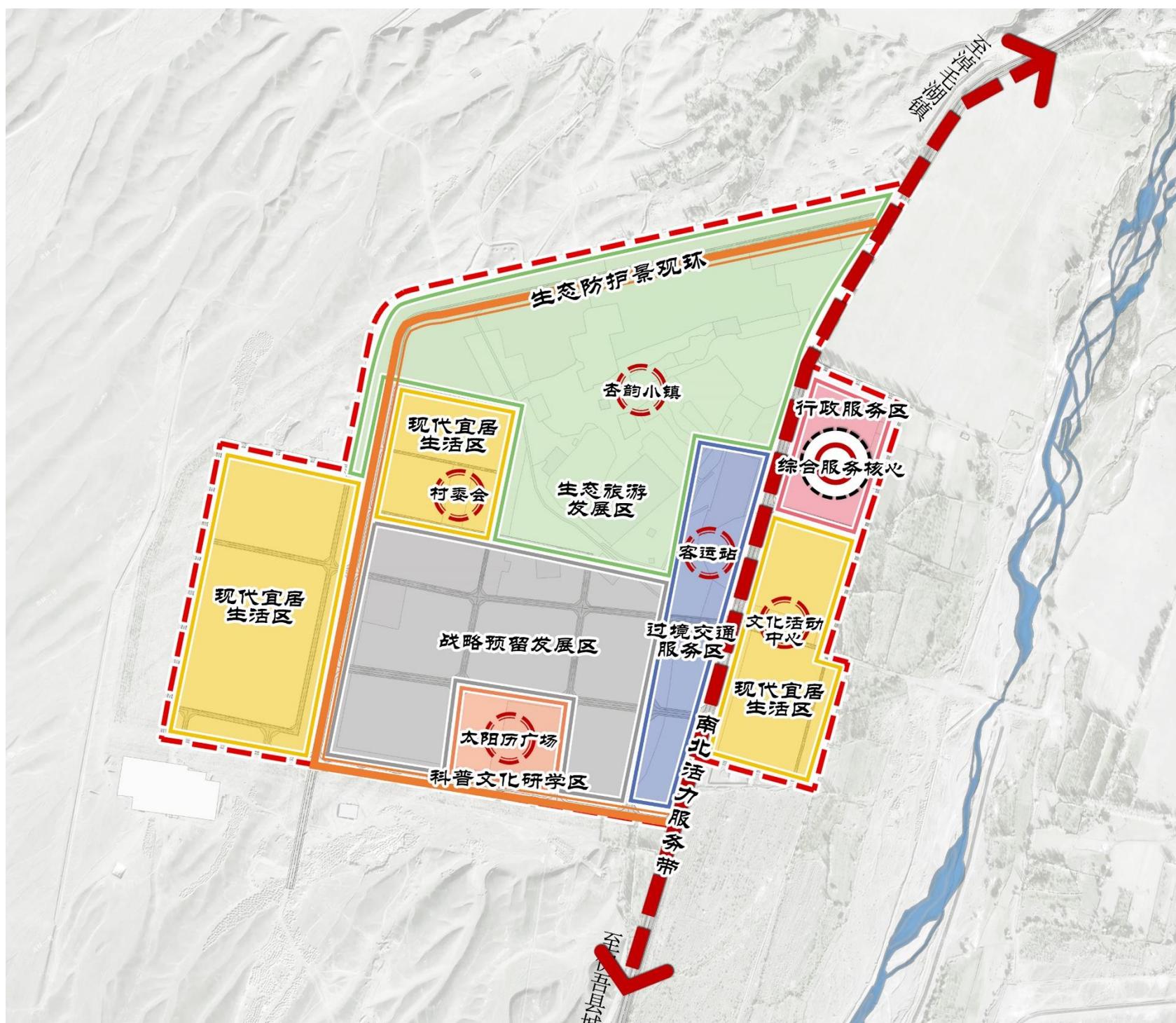
5.3 道路交通规划

廿一世紀中國境內
首次日全食最佳觀測點
林元章
起二〇〇八年八月一日

5.1 乡驻地空间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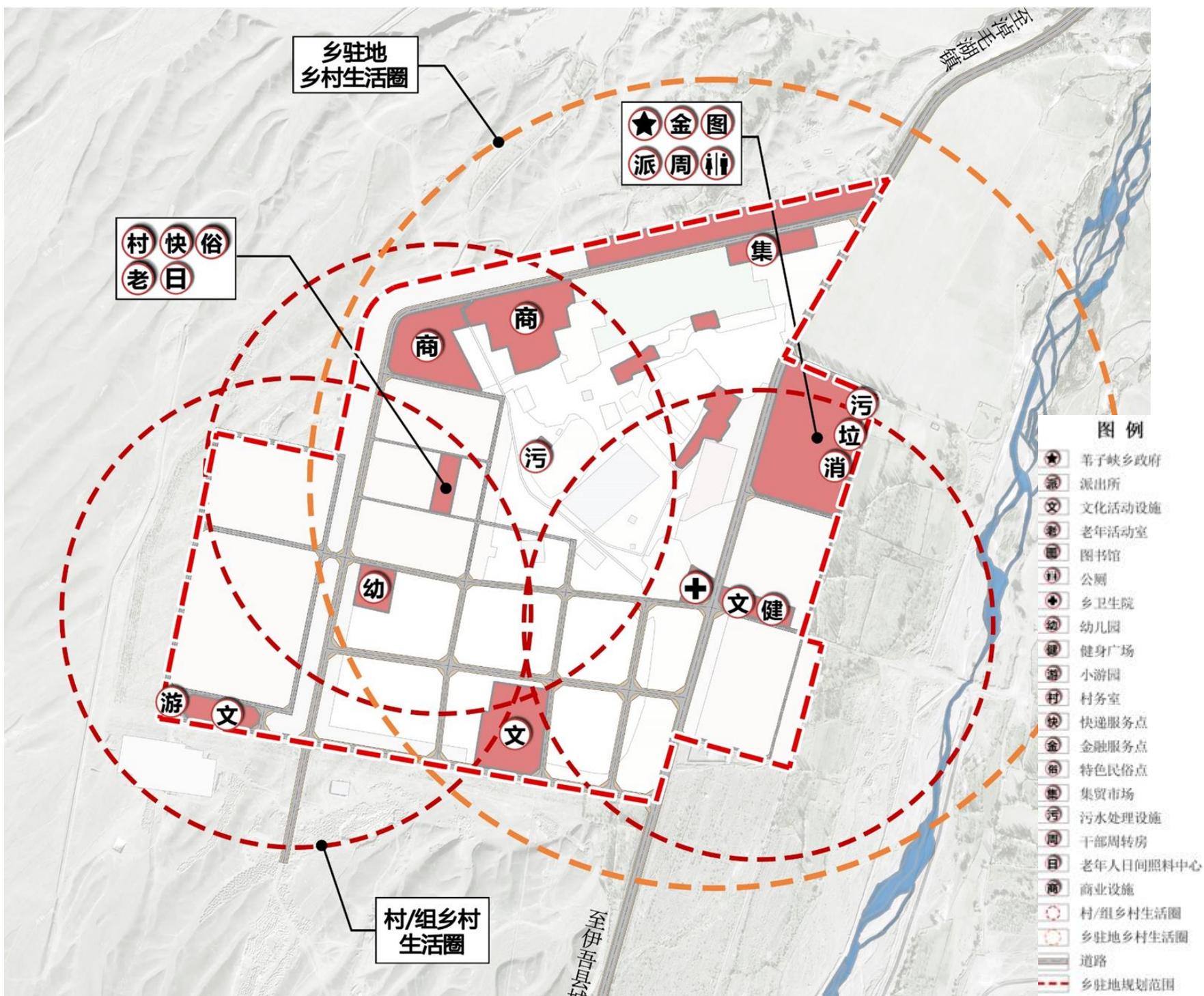
构建“一带、一环、一核、六片区”的空间结构

- “一带”：指以省道S656为依托，串联乡驻地服务功能区域的南北活力服务带；
- “一环”：以主干路及周边防护林形成的生态防护景观环；
- “一核”：指以乡政府为主的综合服务核心；
- “六片区”：包括行政服务区、现代宜居生活区、生态旅游发展区、战略预留发展区、过境交通服务区、科普文化研学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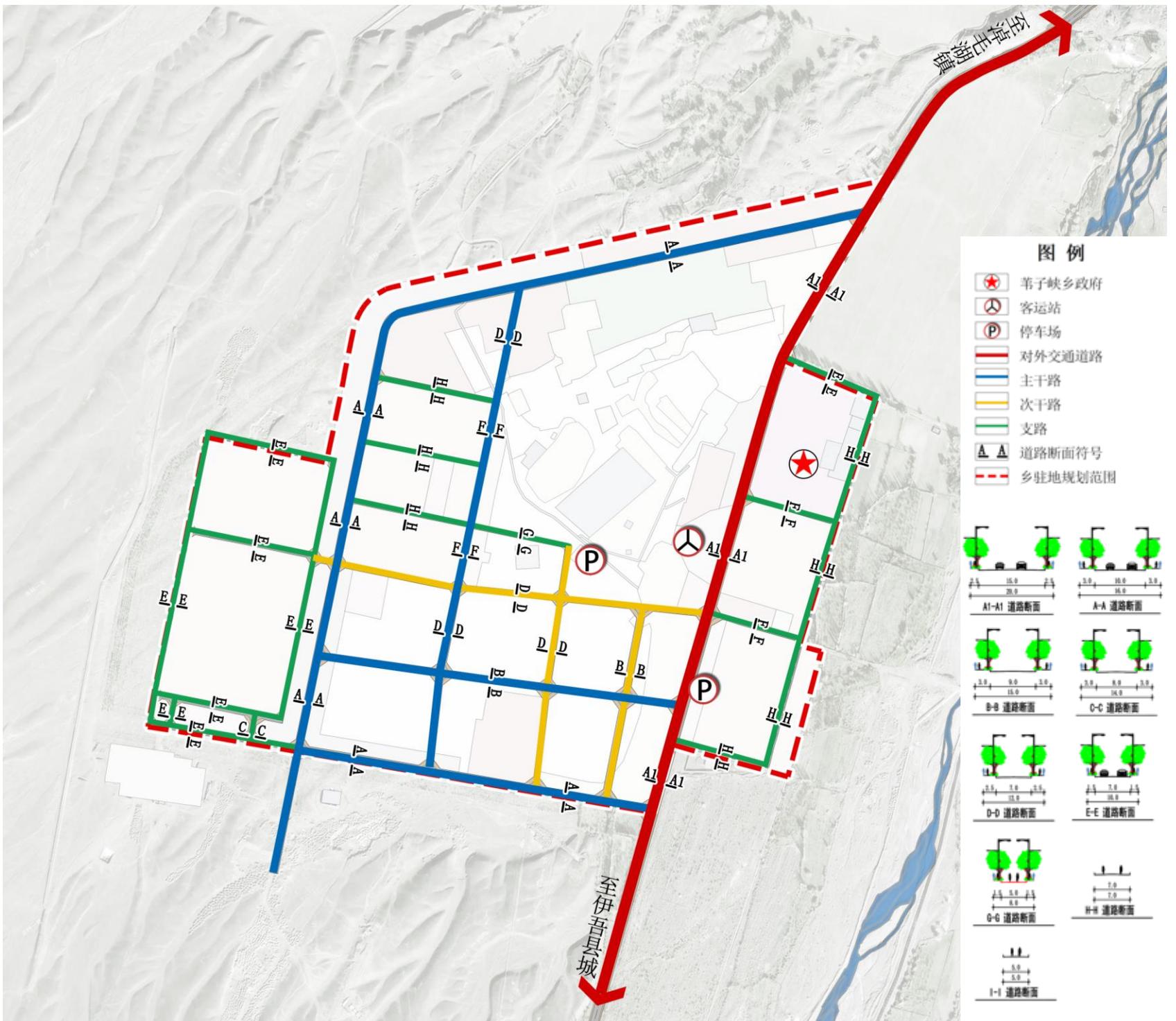
5.2 公共服务设施

-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区域性公共服务设施和乡镇设施配置标准要求，**优化完善政务服务、教育设施、医疗卫生、养老设施、商业服务、文体娱乐、卫生设施、公共安全、交通出行9类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结合规划常住人口规模与结构，确定各类数量和等级。
- 参考《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要求，结合各类设施服务半径，在乡镇驻地规划**“15分钟”乡集镇层级社区生活圈**和**“5-10分钟”片区级生活圈**，构建乡集镇及村级生活圈体系。



5.3 道路交通规划

- **道路等级：**规划形成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三级道路系统，主干路红线宽度为15-16米，次干路红线宽度为8-12米，支路为连通次干路的补充，红线宽度为7-10米。
- **停车设施：**乡驻地规划新建一处社会停车场，配套建设供电设施，位于文化站片区西侧。结合国境交通商业服务区设置大车停车场。
- **加油站：**建议结合大车服务区规划加油加气站一处。



06

规划实施保障

6.1 完善规划管理机制

6.2 建立规划“一张图”

6.3 保障近期项目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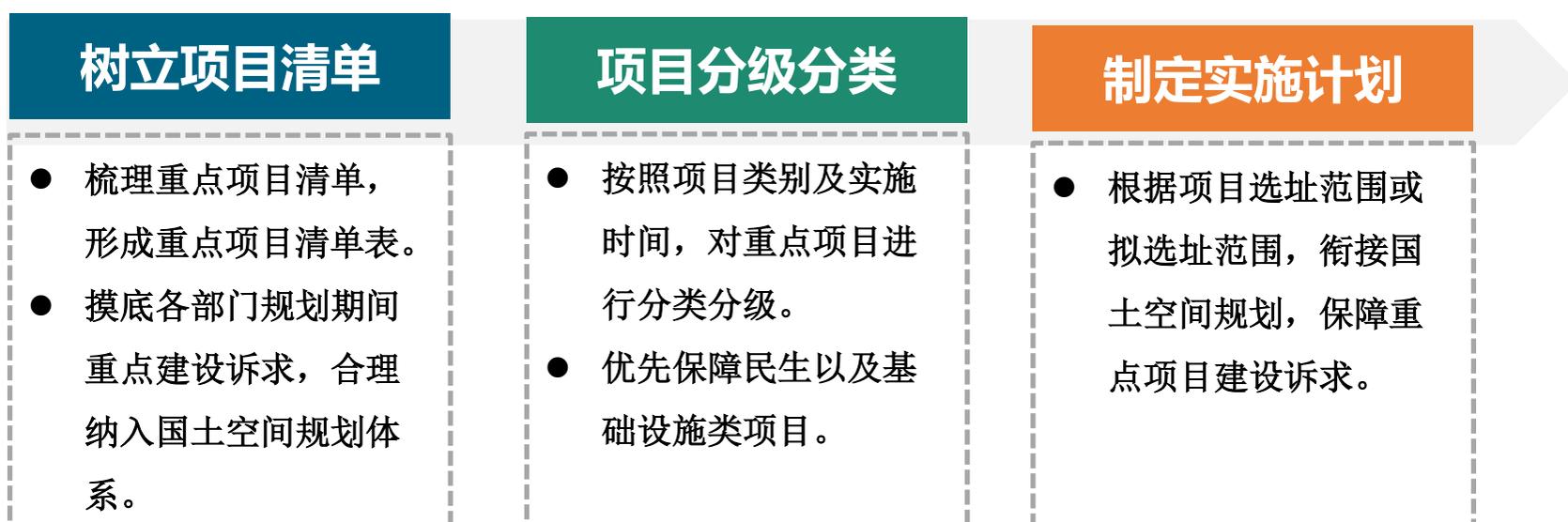
6.1 完善规划管理机制



6.2 建立规划“一张图”

建立规划实施动态监测、定期评估和及时维护机制，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确定的各项指标进行实时监测。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常态化机制，根据评估结果，采取完善规划实施机制、优化调整近期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及时调整相关实施策略，开展规划动态维护

6.3 保障近期项目实施



■ 公示渠道

伊吾县人民政府网站

■ 公示意见提交途径

1. 邮寄地址：伊吾县自然资源局，联系电话：0902-6721377。

2. 电子邮箱：804454041@qq.com

备注：

1. 本规划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批复为准。
2.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有侵权请联系删除。